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H YUEN HOLDINGS LIMITED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349

延遲寄發通函

本公司已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38條，將向股東寄發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或之前。

謹提述華園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發表之公佈(「該公佈」)，該公佈有關收購中國水環境全部已發行股本。中國水環境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持有沙棘公司的50%股本權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38條規定，有關認購事項之通函(「該通函」)須於該公佈發表後二十一日內(即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日或以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撰(i)中國水環境的會計師報告；(ii)經收購事項後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及(iii)其他須載於該通函的本集團財務資料，該通函未能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日寄發。會計師報告及有關財務資料估計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初完成。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延遲寄發該通函的日期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執行董事：

畢清培先生(榮譽主席)

畢家偉先生(主席)

畢濟棠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
梁惠玲女士
倪振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宇人先生
葉成棠先生
古兆豐先生

承董事會命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畢家偉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二日